

文白对照全注全译

# 续资治通鉴

萧 枫 主编



序  
卷一

延边人民出版社

## 目 录

## 第二册

<b>第四十二卷</b>	仁宗	宝元二年己卯(1039)九月至康定元年庚辰(1040)十二月.....	(879)
<b>第四十三卷</b>	仁宗	庆历元年辛巳(1041)正月至十二月.....	(913)
<b>第四十四卷</b>	仁宗	庆历二年壬午(1042)正月至闰九月.....	(938)
<b>第四十五卷</b>	仁宗	庆历二年壬午(1042)十月至三年癸未(1043)八月.....	(960)
<b>第四十六卷</b>	仁宗	庆历三年癸未(1043)九月至四年甲申(1044)七月.....	(982)
<b>第四十七卷</b>	仁宗	庆历四年甲申(1044)八月至五年乙酉(1045)九月 .....	(1005)
<b>第四十八卷</b>	仁宗	庆历五年乙酉(1045)十月至七年丁亥(1047)三月 .....	(1035)
<b>第四十九卷</b>	仁宗	庆历七年丁亥(1047)四月至八年戊子(1048)三月 .....	(1055)
<b>第五十卷</b>	仁宗	庆历八年戊子(1048)四月至皇祐元年己丑(1049)十二月 .....	(1078)
<b>第五十一卷</b>	仁宗	皇祐二年庚寅(1050)正月至三年辛卯(1051)五月 .....	(1104)
<b>第五十二卷</b>	仁宗	皇祐三年辛卯(1051)六月至四年壬辰(1052)八月 .....	(1125)
<b>第五十三卷</b>	仁宗	皇祐四年壬辰(1052)九月至五年癸巳(1053)闰七月 .....	(1148)
<b>第五十四卷</b>	仁宗	皇祐五年癸巳(1053)八月至至和元年甲午(1054)十月 .....	(1170)
<b>第五十五卷</b>	仁宗	至和元年甲午(1054)十一月至二年乙未(1055)十二月 .....	(1192)
<b>第五十六卷</b>	仁宗	嘉祐元年丙申(1056)正月至二年丁酉(1057)七月 .....	(1219)
<b>第五十七卷</b>	仁宗	嘉祐二年丁酉(1057)八月至四年己亥(1059)三月 .....	(1240)
<b>第五十八卷</b>	仁宗	嘉祐四年己亥(1059)四月至五年庚子(1060)五月 .....	(1260)
<b>第五十九卷</b>	仁宗	嘉祐五年庚子(1060)六月至六年辛丑(1061)闰八月 .....	(1280)
<b>第六十卷</b>	仁宗	嘉祐六年辛丑(1061)九月至七年壬寅(1062)十二月 .....	(1303)
<b>第六十一卷</b>	仁宗	嘉祐八年癸卯(1063)正月至十二月 .....	(1326)
<b>第六十二卷</b>	英宗	治平元年甲辰(1064)正月至十二月 .....	(1151)
<b>第六十三卷</b>	英宗	治平二年乙巳(1065)正月至十二月 .....	(1376)
<b>第六十四卷</b>	英宗	治平三年丙午(1066)正月至十二月 .....	(1404)
<b>第六十五卷</b>	英宗	治平四年丁未(1067)正月至十二月 .....	(1429)
<b>第六十六卷</b>	神宗	熙宁元年戊申(1068)正月至二年己酉(1069)六月 .....	(1457)
<b>第六十七卷</b>	神宗	熙宁二年己酉(1069)七月至三年庚戌(1070)六月 .....	(1485)
<b>第六十八卷</b>	神宗	熙宁三年庚戌(1070)七月至四年辛亥(1071)十二月 .....	(1518)
<b>第六十九卷</b>	神宗	熙宁五年壬子(1072)正月至六年癸丑(1073)十二月 .....	(1546)
<b>第七十卷</b>	神宗	熙宁七年甲寅(1074)正月至十二月 .....	(1571)
<b>第七十一卷</b>	神宗	熙宁八年乙卯(1075)正月至九年丙辰(1076)十二月 .....	(1592)
<b>第七十二卷</b>	神宗	熙宁十年丁巳(1077)正月至十二月 .....	(1618)
<b>第七十三卷</b>	神宗	元丰元年戊午(1078)正月至十二月 .....	(1644)
<b>第七十四卷</b>	神宗	元丰二年己未(1079)正月至十二月 .....	(1660)

---

<b>第七十五卷</b>	神宗	元丰三年庚申(1080)正月至十二月	.....	(1680)
<b>第七十六卷</b>	神宗	元丰四年辛酉(1081)正月至十二月	.....	(1698)
<b>第七十七卷</b>	神宗	元丰五年壬戌(1082)正月至七年甲子(1084)六月	.....	(1722)
<b>第七十八卷</b>	神宗	元丰七年甲子(1084)七月至八年乙丑(1085)十二月	.....	(1746)

## 文白对照全注全译续资治通鉴第四十二卷

宋纪四十二 仁宗体天法道极功全德 神文圣武睿哲明孝皇帝 宝元二年

九月，乙未，以知府州折继宣奇虐掊克，失种落心，贬为楚州都监<sup>(1)</sup>，以其弟继闵知府州事。

丙申，以殿中丞张宗古通判莱州<sup>(2)</sup>。

时御史中丞孔道辅再执宪，权贵惮其鲠直。初，道辅迎其父里中，僦郭贽旧宅居之。有言于帝曰：“道辅家近太庙，出入传呼，非所以尊神。”即诏道辅它徙。宗古言：“汉内史府<sup>(3)</sup>在太庙堧中，国朝以来，庙垣下皆有官司第舍，请勿令避。”帝曰：“若此，岂重宗庙乎！”坐是，宗古外谪。道辅叹曰：“检人之言入矣。”宗古，宗彝弟也。

乙卯，出内库银四万两，易粟赈益、梓、利、夔路饥民。

是月，太子中允、直集贤院富弼上疏曰：“闻去年十二月元昊反，变起仓卒，众皆谓之忽然，臣则知其有素。昔元昊常劝德明勿事中朝，杜绝朝贡，德明以力未盛，不用其谋。岂有身自继立而不行其说邪？此反状有素者一也。自与通好，略无猜情，门市不讥，商贩如织，山川之险夷，国用之虚实，莫不周知。又，比来放出宫女，任其所如，元昊重币纳之左右，朝廷之事，宫禁之私，皆所窥测，济以凶狡之性，岂顾宗盟？此反状有素者二也。西部地多带山，马能走险，瀚海弥远，水泉不生，王旅欲征，军须不给，穷讨则遁匿，退保则袭追；元昊恃此艰险，得以猖狂。此反状有素者三也。朝廷累次遣使，元昊多不致恭，虽相见之初，暂御臣下

之服，而退出之后，便具帝者之仪。此反状有素者四也。顷年灵州屯戍军校郑美奔戎，德明用之持兵，朝廷终失灵武。元昊早蓄奸险，务收豪杰，故不第举子数人自投于彼，元昊或授以将帅，或任之公卿，倚为谋主。此反状有素者五也。元昊援契丹为亲，缓则指为声势，急则假其师徒，至有掎角为奇，首尾相应，彼若多作牵制，我则困于分张。此反状有素者六也。是六者，岁月已久，中外共闻，而天子不得知，朝廷不为备，此两府大臣之罪也。

“闻元昊遣使，多择勇悍难制、强辩自高者，谓必不敢加诛。我若察其叛谋，于始至之日，尽斩都市，即时削夺，或命将致讨，或发兵备边，战士必为之增气。而反召之都下，恣其货易，重币遣还，岂非冀其回心易虑、复义向化乎？夫朝廷结以恩信，凡四十载，尚无怀惑之意，岂兹姑息，遂可悛移！总缘执事者选懦自居，杀之恐其急击，囚之恐其有辞，遂至放还，假示宽贷。向若未能加戮，只宜境上却回，使其不测浅深，犹可谓之下策。召而复遣，成其不辱君命之贤，大国之谋，悉为小戎所料。谋国若此，取侮之道也。”

“鄜延路尝与蕃兵接战，有一寨主为蕃兵所得，及掳去军民甚众，西头供奉官马遵引兵追战，即时夺回。延师范雍及副都部署刘平奏乞酬奖，朝命只迁东头供奉官而已。夫马遵者，出死力，突坚围，引既衄之兵，入不存之地，夺已禽之将士，拔已陷之师徒，虽非大功，亦可谓之奇节。主帅保奏，理合

超迁；只进一官，殊乖舆论。

“枢密使夏守赟，早缘攀附，渐致显荣，一旦擢居众贤之上，人心不允。况复元昊作梗，西陲用兵，所宜遴选才能，而遽用斯人，不问贤愚，皆所轻笑。亟宜罢免，以重观瞻。”

“西鄙用兵以来，数差移武臣往彼，每有过阙求见者，必于边事有所闻。陛下听朝之余，何惜一见，待以从容，加之善诱，使尽意敷陈！然后观其奏对之是非，察其趋向之邪正，可者则奖激而遣之，不可亦优容而罢之。如此，则各尽所怀，无不感悦，勇锐立功，何忧乎叛寇，何恤乎用兵哉！”

冬，十月，甲子，罢诸司三品官卒辍视朝。初，光禄卿<sup>(4)</sup>郑立卒，礼官举故事，请辍朝。而议者以为今诸司三品非要官，恩礼不称辍朝，故罢之。

宗正寺<sup>(5)</sup>修玉牒官李淑上所修《皇帝玉牒》二卷，《皇子籍》一卷。

癸酉，降益州路转运使明镐知同州，坐知陵州楚应机受赇，镐失案举也。应机将败，或告镐以先期奏之，镐曰：“获罪则已，安可欺朝廷邪！”

是月，辽主驻东京。

十一月，戊子朔，出内库珍珠、估缗钱三十万赐三司。帝谕辅臣曰：“此无用之物，既不欲捐弃，不若散之民间，收其直，助籴边储，亦可少纾吾民之敛也。”

壬辰，诏：“礼部贡院，自今省试举人，设帘都堂中间，而施帷幕两边，令内外不相窥见。点检试卷官及吏人，非给使毋得辄至堂上。其诗、赋、论题，并以注疏所解揭示之，不许上请。或题义有疑当请者，仍不得附近帘前。御试<sup>(6)</sup>考校，并分上中下三等，初考用墨，其点抹于卷后通计之，若涂注脱误四十字以上为不谨，亦依礼部格少字数退黜之。”

甲午，辽主谕近臣曰：“有以北院处事失宜，击钟及邀驾者，悉以奏闻。”

丁酉，知枢密院事盛度，罢为尚书右

丞、知扬州，参知政事程琳，罢为光禄卿、知颍州，御史中丞孔道辅，出知郓州<sup>(7)</sup>。

初，张士逊素恶琳而疾道辅不附己，将并逐之。会开封府吏冯士元以赃败，知府郑戬穷治之，辞连度、琳及天章阁待制庞籍等十余人。士逊察帝有不悦琳意，即谓道辅曰：“上顾程公厚，今为小人所诬，宜见上为辨之。”道辅入对，言琳罪薄，不足深治。帝果怒，以道辅朋附大臣，故特贬焉。于是度坐令士元强取其邻所赁官舍，琳坐令士元给市张逊故第，籍坐令士元市女口，皆黜罢，而士元流海島。顷之，帝谓辅臣曰：“所决冯士元狱，如闻颇惬舆论。”士逊对曰：“台狱阿徇，非寔断无以肃清朋邪。”

戊戌，辽命皇子梁王召僧论佛法。辽主重佛教，僧有正拜三公、三师兼政事令者凡二十人。

辛丑，许建州立学，仍给田五顷。

壬寅，以参知政事王鬷知枢密院，翰林学士、知制诰宋庠参知政事。

时陕西用兵，调费日蹙，天章阁<sup>(8)</sup>待制、同判礼院宋祁上疏论三冗三费：“有定官，无限员，一冗也；厢军不任战而耗衣食，二冗也；僧道日益多而不定数，三冗也。道场斋醮，无日不有，皆以祝帝寿、祈民福为名；宜取其一二不可罢者，使略依本教以奉薰修，则一费节矣。京师寺观或多设徒卒，或增置官司，衣粮所给，三倍它处，帐幄谓之供养，田产谓之常住，不徭不役，生蠹齐民；请一切罢之，则二费节矣。使相、节度不隶藩要，取公用以济私家；请自今地非边要，州无师屯者，不得建节度，已带节度不得留近藩及京师，则三费节矣。臣闻人不率则不从，身不先则不信，陛下若能躬服至俭，风示四方，衣服醪膳，无溢旧规，请自乘舆始；锦采珠玉，不得妄费，请自后宫始。”

戊申，辽以太后行再生礼，大赦。

己酉，辽城长春。

是月，夏人寇保安军，鄜延钤辖卢守憲

等击走之。贼又以三万骑围承平寨，鄜延副部署祥符许怀德时在城中，率劲兵千余人突围破贼，贼乃解去。

十二月，庚申，诏审刑院<sup>(9)</sup>、大理寺<sup>(10)</sup>、刑部毋通宾客。

乙丑，赏保安军守御之功，以卢守慤为左骐驎使，都巡检司指使；散直西河狄青<sup>(11)</sup>为右班殿直。青功最多，故超四资授官。

帝尝问参知政事宋庠以唐入阁仪。戊辰，庠上奏曰：“夫入阁，乃唐只日于紫宸殿受常朝之仪也。自高宗以后，天子多在大明宫，宫之正南门曰丹凤门，门内第一殿曰含元殿，大朝会则御之。对北第二殿曰宣政殿，谓之正衙，朔望大册拜则御之。又对北第三殿曰紫宸殿，谓之上阁，亦曰内衙，只日常朝则御之。以本朝宫殿视之，大庆殿，唐含元殿也；文德殿，唐宣政殿也；紫宸殿，唐紫宸殿也。唐制，每遇坐朝日，即为入阁。而叔世离乱，五朝草创，正衙立仗，因而遂废。其后或有行者，常人罕见，乃复谓之盛礼，甚不然也。开元旧礼本无此制，至开宝中，诸儒僧附新礼，始载月朔入阁之仪，又以文德殿为上阁，差舛尤甚，盖当时编撰之士讨求未至。太宗朝，儒臣张洎亦有论奏，颇为精洽。或朝廷它日修复正衙立仗，欲下两制，使豫加商榷，以正旧仪。”然议者以为今之殿阁与旧制不同，难复行之。

己巳，降侍御史王素为都官员外郎、知郓州。初，孔道辅与素连姻，举素为台官。道辅既贬，故并素出之。

壬申，诏中书：“自今御史阙官，宜如旧制，具两省班簿来上，朕自擇举。”初，中丞与知杂御史例得举台官，及道辅举素，帝以为比周，故降是诏。

癸酉，以益、梓、利、夔路饥，罢皇子降生进奉，从韩琦请也。

异时有司督责赋役烦急，收市上供物不以其直，琦悉为轻减蠲除之，逐贪吏，罢

冗役，活饥民一百九十余万。明道中，简州劝诱纳粟，复粜之，为钱十六余万，悉归常平。琦曰：“是乃赈济之余，非官缗也。”发库，尽给四等以下户。

孔道辅既贬郓州，始知为张士逊所卖，颇愤惋，行至韦城，发病卒。然天下皆以遗直许之。

闰月，己酉，以开封府推官、直集贤院<sup>(12)</sup>富弼知谏院。

是月，元昊复遣贺九言赉嫚书，纳旌节及所授敕告，并所得敕榜，置神明匣，留归娘族而去。

是岁，直史馆<sup>(13)</sup>苏绅陈便宜八事：曰重爵赏，遴选择，明荐举，异章服，适才宜，择将帅，辨忠邪，修备豫；除史馆修撰。绅又请诏西边将帅为入讨计，且曰：“以十年防守之费，为一岁攻取之资，不尔，则防守之备不止于十年矣。”

鄜延、环庆副都部署刘平上言：“元昊侵逆，恣行杀害，众叛亲离，复与嘉勒斯赛相持已久，结隙方深，此乃天亡之时。臣闻寇不可玩，故不可纵。若以鄜延、环庆、泾原、秦陇四路军马分为两道，盖以蕃汉弓箭手、步骑，得精兵二十万，比元昊之众三倍居多，乘人心离散，嘉勒斯赛立敌之时，缘边州军转徙粮草二百余里，不出一月，可坐致山界洪、宥等州；招集土豪，授以职名，给衣祫金帛，自防御使<sup>(14)</sup>以下刺史<sup>(15)</sup>以上，第封之，以土人补将校，勇者贪于禄，富者安于家，不期月而人自定。或授嘉勒斯赛以灵武军节度使、西平王，使逼元昊河外族帐，复出鄜、延、石州蕃汉步骑收河西部族，以厚赏招其酋帅，其众离贰，则以大军进讨，以所得城邑封之，元昊不过窜身河外穷寇耳。”

“或朝廷贷元昊之罪，更示含容，宿兵转多，经费尤甚，恐契丹谓朝廷养兵百万，不能制一小戎，有轻中国之心，然亦须议守御之长计。或元昊潜与契丹结为声援，以张

其势，则安能减西兵以应河北！譬如一身二疾，不可并治，必轻者为先，重者为后也。请召夏竦、范雍与两府大臣议定攻守之策，令边臣遵守。”

初，夏竦请增置土兵，易戍兵东归。令既下，为知河中府、龙图阁直学士杨偕所驳而止。

鄜州判官种世衡言：“延安东北二百里，有故宽州，请因其废垒而兴之，以当寇冲。右可固延安之势，左可攻河东之粟，北可图银、夏之旧。”朝廷从之，命世衡董其役。夏人屡来争，世衡且战且城。然处险无泉，疑不可守，凿地百五十尺始至石，石工辞不可穿。世衡命屑石一畚，酬百钱，卒得泉以济。城成，赐名青涧。世衡，放兄子也。

康定元年

春，正月，丙辰朔，日有食之。知谏院富弼请罢宴彻乐，就馆赐北使酒食。参知政事宋庠以为不可，遂仍举宴乐。

壬戌，赐国子监学田五十顷。

初，夏人自承平退，声言将攻延州<sup>(16)</sup>。范雍闻之，惧甚，请济师。元昊诈遣其衙校贺真来言，愿改过归命。雍遽闻于朝，厚礼真而遣之，遂不设备。

元昊乃盛兵攻保安，自土门路入。癸酉，攻金明寨，都监李士彬父子俱被擒，遂乘胜抵延州城下。

雍先以檄召鄜延、环庆副都部署刘平于庆州，使至保安，与鄜延副都部署石元孙合军趋土门；及是雍复召平、元孙还军救延州。平得雍初檄，即率骑士三千发庆州，行四日，至保安，与元孙合军趋土门，而雍后檄寻到，平、元孙遂引还。乙亥，复至保安。平素轻贼，谓其下曰：“义士赴人之急，蹈汤火犹平地，况国事乎！”因昼夜倍道兼行。丁丑夜，至三川口四十里止营，令骑兵先趋延州夺门。时鄜延都监黄德和将二千余人屯保安北碎金谷，巡检万俟政、郭遵各将所部分屯。雍皆召之为外援，平亦使人趣其行。

戊寅，德和、政、遵所将兵悉至。五将合步骑万余，结阵东行五里，平令诸军齐进，至三川口遇贼，时平地雪数寸，官军争奋，杀贼骑五七百人，乃退。贼复蔽盾为阵，官军击却之，夺盾，杀获及溺水死者又八九百人。平左耳右胫皆中流矢。日暮，战士上首级及所获马论功。平曰：“战方急，且自记之，悉当赏汝。”语未已，贼以轻兵薄战，官军却引二十余步。黄德和居阵后，见军却，率麾下军走保西南山，众军随皆溃。平遣其子宜孙驱追德和，执其轡拜之曰：“当勒兵还，并力拒贼，奈何先引去！”德和不从，遂策马遁，与宜孙皆赴甘泉。

平遣军校以剑遮留士卒，得千余人，力战拒贼，贼退还水东。平率余众保西南山下，立七寨自固，距贼一里所。贼夜使人至寨，问主将所在，平戒军士勿应。夜四鼓，贼环寨大呼曰：“几许残卒，不降何待！”平使人应之曰：“狗贼，汝不降，我何降也！明日救兵大至，汝众庸足破乎！”己卯，黎明，贼复招降，不从。贼麾骑自山四出，合击官军，平与元孙巡阵东偏，贼冲阵分为二，遂与元孙皆被执。

贼围延州凡七日，及失二将，城中忧沮，不知所为。会是夕大雪，贼解去。

士彬世守金明，有兵近十万人，控扼中路，众号铁壁相公。元昊叛，遣使诱士彬，士彬杀之。元昊乃使其民诈降士彬，士彬白范雍，请徙置南方，雍曰：“讨而禽之，孰若招而致之？”乃赏以金帛，使隶士彬。降者日至，分隶诸寨甚众。元昊使其将每与士彬遇，辄不战而走，曰：“吾士卒闻铁壁相公，胆墜于地。”士彬益骄，又以严酷御下，多怨愤者。元昊阴以金爵诱其所部渠帅，往往受之，而士彬不知也。及贼骑大入，诸降者为内应，士彬时在黄堆寨，闻贼至，索马，左右以弱马进，遂以诣元昊，与其子怀宝俱陷没。雍初闻贼大举，令士彬分兵守三十六寨，勿令贼得入，怀宝谏曰：“今当聚兵御

寇，分则势弱，不能支也。”士彬不从。怀宝力战死。或曰元昊得士彬，割其耳而不杀，后十余年乃卒。

黄德和诬奏刘平、石元孙降贼，知枢密院事夏守赟辨其枉，自请将兵击贼。二月，丁亥，以守赟为陕西都部署兼经略安抚等使<sup>(17)</sup>。

参知政事宋庠请严守备于潼关<sup>(18)</sup>，从之。知谏院富弼言：“天子守在四夷，今城潼关，自关以西为弃之邪？”

己丑，以入内副都知王守忠为陕西都钤辖。富弼言：“唐以内臣监军，取败非一。今守忠为都钤辖，与监军何异！昨用夏守稍，已失人望，愿罢守忠勿遣。”不听。

以鄜延钤辖、知鄜州张宗诲领兴州防御使，许便宜从事。刘平、石元孙之败，黄德和遁还鄜州，时鄜城不完，且无备，传言贼骑将至，人心惴恐。宗诲乃严斥候，力为守御计，贼亦引去。宗诲，齐贤子也。

庚寅，诏嘉勒斯费速领军马，乘元昊空国入寇，径往拔其根本，成功当授银、夏节制，仍密以起兵日报沿边经略安抚司，出师为援；别赐对衣、金带、绢二万匹。嘉勒斯费虽被诏，卒不能行。

壬辰，命夏守赟兼沿边招讨使。

宰相张士逊等言禁兵戍边久，其家在京师者或不能自存，帝特出内藏缗钱十万以赐之。士逊等因请遣使安抚陕西。于是起居舍人、知制诰韩琦适自蜀归，论西兵形势甚悉，即命琦为西安安抚使，西上阁门使符惟忠副之。帝谓琦曰：“西戎猖獗，官军不习战，故数出无功，今因小警，乃开后福。”

甲午，以通判镇戎军田京金署陕西经略判官事，从夏守赟请也。京，亳州<sup>(19)</sup>人。

乙未，京畿、京东、西、淮南、陕西路括市战马，敢辄隐者，重置之法，出内库珠偿民马直。又禁边臣私市，阙者官给。韩琦言：“陕西科扰频仍，民已不胜其困，请免括此一路，以安众心。”从之。

丁酉，诏枢密院自今边事并与宰相参议。知谏院富弼言：“边事系国安危，不当专委枢密院而宰相不与。乞如国初，令宰相兼枢密使。”帝取其言而降是诏。张士逊、章得象等以诏纳帝前，曰：“恐枢密院谓臣等夺权。”弼曰：“此宰相避事耳！”

时西蕃首领吹同乞砂、吹同山乞自嘉勒斯费界各称伪将相来降，诏补三班奉职、借职，羁置湖南。弼言：“二人之降，其家已诛夷，当厚赏以劝来者。”庚子，以乞砂、山乞并为左千牛卫将军，各赐帛茶，使还本族捍贼。

赐永兴军草泽高怿号安素处士。怿，季兴四世孙，从种放隐终南山，与张杞、许勃号南山三友，屡膺荐辟及召命，俱固辞。帝嘉其守，特赐之，诏州县岁时礼遇，仍给田五百亩。其后文彦博又言怿高行可厉风俗，复赐第一区。

初，元昊既陷金明寨，遂攻安远、塞门、永平等寨。永平寨主、监押初欲敛兵匿深山避贼，指挥使史吉帅所部数百人遮城门，立于马前曰：“兵则完矣，如城中百姓刍粮何？异日为有司所劾，吉为指挥使，不免于斩，愿先斩吉于马前！不然，不敢以此兵从行也。”寨主、监押惭惧而返。故至，围城，吉率众拒守，卒完城，寨主、监押以功各迁一官。吉曰：“幸不丧城寨，吾岂论功乎！”

丙午，赦延州、保安军流以下罪，贼所劫掠地，蠲其夏税，军民及内属蕃部为贼所害者，量赐其家缗钱。

是日，改元，去尊号“宝元”二字，许中外臣庶上封章议朝政得失。自范仲淹贬，禁中外越职言事。知谏院富弼因论日食，谓应天变莫若通下情，愿降诏求直言，尽除越职之禁，帝嘉纳焉。

丁未，诏陕西安抚使韩琦与转运司量民力，蠲所科刍粮，调民修筑城池，悉具数以闻，当加优恤。将佐懦怯者并令罢去。停诸州上供不急之物数十万。时庆州人陈淑

度等陈边防策，既而补官东南。琦奏曰：“士忠义愤懣，为国献计，虽稍收用，乃置于僻左，何得自效！”诏皆徙边任。

癸丑，降振武节度使、知延州范雍为吏部侍郎<sup>(20)</sup>、知安州，坐失刘平、石元孙也。以环庆副部署雄州赵振为鄜延副都部署兼知延州，秦凤路<sup>(21)</sup>副部署刘兴为环庆副都部署兼知环州。

时贼兵尚围塞门、安远寨，延州诸将畏避，莫敢出救。及闻雍责命，众忧骇，诉于安抚使韩琦，愿无使雍去。琦奏：“雍二府旧臣，尽瘁边事，乞且留雍以安众心。赵振粗勇，俾为部署可矣！若谓雍节制无状，势必当易，则宜召知越州范仲淹委任之。”

三月，乙卯朔，赠万俟政子天益为太子右内率府副率，以与西贼战歿也。

辽主驻鱼儿泺。

丙辰，内出手诏赐两府及执政旧臣，俾条上陕西攻守之策。

元昊侵边不已，言者追咎郭劝、李渭不当拒绝山遇；庚申，命再降其官。

癸亥，诏陕西城池，委都转运使张存与安抚使韩琦相度，且治边要之处，余令以渐兴功，毋致伤农。

诏沿边各置烽候。先是但走人侦报，韩琦以为请，乃从之。

辛未，诏延州录战歿军士子孙。

辽以应圣节大赦。

壬申，以宫苑使高志宁为河北诸州军安抚使兼两路营田使<sup>(22)</sup>。元昊初反，志宁时知隰州，亟上言：“请乘贼未发，选骁将锐兵，分道急趋，覆其巢穴。”章数十上，不报，徙知贝州。至是思其言，即召至阙，问：“今宜为何策？”志宁曰：“今将不达权而兵不识法制，故败。”乃请禁兵五百，以古阵法教之。既成，帝临试之，复下禁卫诸帅议。诸帅出行伍，不达古法，乃曰与今所习异，不肯用。志宁又言：“元昊北与辽通，宜为备。”故有此命，俾经略之。

癸酉，太子中允、知长水县尹洙权金署泾原、秦凤经略安抚司判官事，从泾原路副部署葛怀敏辟也。怀敏，霸之子。

太子中允阮逸上《钟律制议》并图三卷，诏送秘阁。

延州之役，郭遵以西路都巡检使属刘平麾下，既与贼遇，驰马入阵，杀伤数十人。贼出骁将杨言当遵，遵挥铁杵破其脑，两军皆大呼，复持铁枪挺进，所向披靡。会黄德和引兵先溃去，贼战益急，遵奋击，期必死，军稍却，即覆马以殿，又持大梢横突之。贼知不可敌，使人持券索立高处迎遵马，辄为遵所断；因纵使深入，攒兵注射之，中马，马跪仆地，被杀。于是特赠遵果州团练使。遵，开封人也。

丙子，大风昼冥，经刻乃复。是夜，有黑气长数丈见东南。丁丑，罢大宴，申诏中外言阙政。先是改元，诏求直言，群下无言者故也。

戊寅，知枢密院事王鬷、陈执中、同知枢密院事张观并罢；鬷知河南府，执中知青州，观知相州。元昊叛，帝数问边计，不能对。及刘平、石元孙等败，议刺乡兵，久不决。帝不悦，宰臣张士逊言：“军旅之事，枢密院当任其咎。”于是三人同日罢。

以三司使<sup>(23)</sup>晏殊、知河南府宋绶并知枢密院事，驸马都尉王贻永同知枢密院事。殊在三司，请罢内臣监兵，不以阵图授诸将，及募弓箭手教之，以备战斗。又请出宫中长物助边费，凡它司之领财利者，殊奏悉罢还度支，事多施行。帝初以手诏赐大臣居外者，询攻守之略，绶在河南，画十策以献。于是复召，与殊及贻永同管枢密。贻永，溥之孙也。

召知永兴军杜衍权知开封府。关中民苦调发，衍为之区处计画，使得次第输送，永兴比它州民费省几半。及为开封，于民政尤尽力，权近莫敢干以事者。

知越州范仲淹夏天章阁待制、知永兴

军，始用韩琦言也。

诏：“诸路转运使、提点刑狱<sup>(24)</sup>及知州、通判升朝官，各举部内才任将帅者，以名闻。”从富弼言也。

黄德和之诬刘平以降贼也，引败卒之言为证。已而平亲随王信自延州来，妄言平与贼约和，德和患其异词，潜给以银钗，使亡去。而鄜延已使人拘信，信求济于平之子，且曰：“太尉与贼约和，今乃云降贼，信当以死明之。”鄜延路走马承受驰驿以闻。德和还延州，至城南，范雍不纳，使人代领其众，遣归鄜州听命，寻徙同州。德和惧，且奏言：“尽忠于国，而范雍诬臣弃军。”又以书抵卢守墠及薛文仲曰：“如有中贵人来，当为我营护之。”守墠得书，又以闻。乃命殿中侍御史介休文彦博、入内供奉官梁致诚就河中府置狱，复遣天章阁待制庞籍驰往讯之。

河东都转运使王沿又言：“访闻延州有金明败卒二人自贼中逃还，云平等皆为贼缚去，平在道不食，数骂贼云：‘狗贼，我颈长三尺余，何不速斩我！’”彦博牒延州求二卒，竟弗得。

始，朝廷信德和奏，已发禁兵围平等家，将收其族。天章阁待讲贾昌朝言：“汉杀李陵母妻，陵不得归，而汉悔之。先帝厚抚王继忠家，卒得其用。平事未可知，而先收其族，使果存，亦不得还矣。”乃得不收。龙图阁直学士任布，亦言平非降贼者。知谏院富弼力奏：“平引兵赴援，行不淹日，以奸臣不救故败，竟骂贼不食而死，宜恤其家。”而延州吏民复诣阙诉平战没状。帝命撤围，赐平及元孙家绢五百匹，钱五百贯，布五百端。时河中狱犹未决也。

延州之围既解，钤辖卢守墠与通判计用章更讼于朝廷，亦命文彦博等即河中府劾之。

时内侍用事者多为守墠游说，既改除守墠陕西钤辖，知制诰叶清臣闻朝廷议薄

守墠罪而流用章岭南，即上疏曰：“臣闻众议，延州之围，卢守墠首对范雍号泣，谋遣李康伯见元昊，为偷生之计。计用章以为事急，不若退保鄜州，李康伯遂有‘宁死难不可出城见贼’语。今守鄜恐仓卒之言为人所发，遂反复前议，移过于人。顷诏文彦博置劾，未分曲直是非，而遽欲罪用章、康伯，特赦守鄜，此必有结附中人荧惑圣听者。望诏彦博鞠正具狱，苟用章之状果虚，守鄜之罪果白，用章置重科，物论亦允。无容偏听一辞，以亏王道无党之义。”知谏院富弼亦言卢守鄜、黄德和皆中官，怙势诬人，冀以自免，宜竟其狱。枢密院奏方用兵，狱不可遂。弼又言大臣附下罔上，狱不可不竟。时守鄜子昭序方旬当御药院<sup>(25)</sup>，弼奏乞罢之。

始，延州民诣阙告急，帝召问，具得诸将败亡状。执政恶之，命边郡禁民擅赴阙者。富弼言：“此非陛下意，宰相恶上知四方有败耳。民有疾，不得诉之朝，则北走契丹、西走元昊矣。”

己卯，以直史馆吴遵路为天章阁待制、河东路计置粮草。遵路尝建议复民兵，于是并诏遵路籍河东乡丁为边备，仍下其法于诸路。

庚辰，诏参知政事同议边事，从晏殊请也。

癸未，诏中书别置厅与枢密院议边事。遂置厅于院南。

吏民上书者甚众，初不省。知谏院富弼言：“知制诰本中书属官，可选二人，置局中书，考其所言，可用用之。”宰相以付学士，弼言：“此宰相偷安，欲以天下是非尽付它人也。”

是月，诏权停贡举。

夏，四月，丙戌，省陕西沿边堡砦。

丁亥，以太常博士<sup>(26)</sup>梁适为右正言，谏院供职。适初为审刑详议官，梓州妖人白彦欢者，依鬼神以沮杀人，狱具，以不伤谳。适曰：“杀人以刃，或可拒，而沮不可拒，是

甚于刃也。”卒以死论。尝与知院事燕肃同上殿奏使臣何次公案。帝曰：“次公似是汉时人字。”适对曰：“盖宽饶、黄霸皆字次公。”帝悦，因问适家世，擢提点京东刑狱。既对，谓宰相曰：“梁适可留，候谏官有阙命之。”适因进《居安谨治箴》，改开封府推官，不半岁，卒践谏职。

以知谏院富弼为盐铁判官。

命大理寺丞、秘阁校理石延年往河东路同计置催促粮草。

明道中，延年尝建言：“天下不识战三十余年，请选将练兵，为二边之备。”不报。及西边数警，始召见，命副吴遵路使河东，时方用延年之说，籍乡丁为兵故也。延年又言：“昔汉用西域之兵，破荡诸戎。去年授嘉勒斯赉节制，令助讨元昊，宜募愿使其国者护发其兵，如有功则加以王爵。又，回鹘在嘉勒斯赉西，亦可兼诱之，使持角兴师以分贼势。”戊子，诏审官、三班院、吏部流内铨募愿使嘉勒斯赉者以名闻，始用延年议也。

庚寅，以盐铁副使蒋堂为淮南、江、浙、荆湖制置发运使。先是发运上计，造大舟数十，载江湖物，入遗京师权贵。堂曰：“吾岂为此！岁入自可附驿奏也。”前后五年，未尝一至京师。

癸巳，诏：“诸戍边军，月遣内侍存问其家，病致医药，死为敛葬之。”

甲午，遣使籍陕西强壮军。

乙未，辽太后复遣使来贺乾元节。

庚子，重修《祖宗王牒成》。既而修玉牒所言：“请自今岁一贴修，十岁一编录，仍以其副留中。”奏可。

己巳，录閩门祗候孟方三子官；以方战歿于延州，特恤之。

文彦博等劾河中府狱既得实，庞籍言：“黄德和退怯当诛；刘平等力战而歿，子孙宜赏恤。”韩琦亦言：“平以疲兵数千，敌贼十余万众，昼夜力战，为德和所累，既被执，犹詈贼不已，忠勇不愧于古人。今坐诬言所

惑，悯忠恤孤之典未下，边臣岂不解体乎！”丙午，腰斩德和于河中，仍枭首延州城下；王信坐诬告其主，亦杖杀。丁未，赠刘平为忠武军节度使兼侍中，石元孙为忠正军节度使兼太傅，仍赐平信陵坊第，录其子弟。

戊申，延州金明县都监张异、庆州东路都巡检使万俟政、延州都监孟方、鄜延路指挥使高守忠、张达，以战歿并赠官。

出左藏、内藏库缗钱各十万，下陕西给军须。

辛亥，降鄜延钤辖卢守璫为湖北都监，安抚都监李康伯为均州都监，通判延州计用章除名、配雷州。然议者以守璫之责犹薄云。

发陕西近里诸州役兵筑延州金明栲栳寨。始议修复，帅臣拥兵不即进，转运使明镐止以百余骑自从，分督将士，一月而城之。

以邈川首领嘉勒斯赉子栋哉为会州刺史。栋哉方九岁，其父为请之，随母乔氏居历精城，所部可六七万人，号令严明，人惮服之。

壬子，栋诸路牢城及强盗、恶贼配军，年未四十、壮健者隶禁军。

范仲淹未至永兴<sup>(27)</sup>，癸丑，改为陕西都转运使，以刑部员外郎高若讷知永兴军。谏官梁适言：“仲淹前责饶州，若讷实为谏官，尝诋仲淹谋事疏阔；今俾共事，理实有嫌，宜易以近臣。”帝曰：“朕方任仲淹、若讷以疆事，安得以旧事为嫌！”寻留若讷判吏部流内铨。

五月，甲寅朔，诏：“前殿奏事毋过五班，余对后殿，命太官赐食。”

乙卯，赠金明都监李士彬为宿州观察使，仍以其从兄士绍为金明城都监。又赠其子怀宝为右千牛卫将军，录其子怀义、怀矩，并为左侍禁。

丁巳，复太常博士、知楚州孙沔为监察御史。沔坐言事贬黜，逾六年复召；寻迁右

正言。

先是诏御辇院拣部下辇官年四十以下为禁军，辇官千余人，携妻子遮宰相、枢密使喧诉。平章事张士逊方朝，马惊墮地。已未，御史中丞真州柳植等奏其事，请付有司治，诏枢密院推鞠以闻。时军兴，机务填委，士逊位首相无所补，谏官以为言。士逊不自安，七上章请老，又数面陈。壬戌，复拜太傅，进封邓国公，致仕，听朔望大朝会缓中书门下班，月给宰臣俸三之一。士逊乞免朝朔望，从之。宰相得谢者自士逊始。

以镇安节度使、同平章事、判天雄军吕夷简行右仆射兼门下侍郎、平章事、昭文馆大学士，以资政殿<sup>(28)</sup>大学士、户部尚书李迪为彭信节度使，知天雄军。自元昊反，武事久弛，守将或为它名以避兵任。迪愿守边，诏不许，然甚壮其意，夷简自天雄复入相，即使迪代之。

甲子，元昊陷塞门寨，执寨主、内殿承制高延德，监押、左侍禁王继元死之。

壬申，诏：“诸路转运司体量部下诸州军有年老昏昧，贪浊逾违及非干勤者，具事以闻。”

癸酉，诏夏守赟、王守忠进屯鄜州。时大军驻河中逾三月矣。

甲戌，陕西都转运使范仲淹言：“闻边城多请五路入讨，臣恐未可轻举。太宗朝，以宿将精兵北伐西讨，艰难岁月，终未收复。况今承平岁久，中原无宿将精兵，一旦兴深入之谋，系难制之寇，臣以为国之安危未可知也。”

乙亥，元昊陷安远寨。

戊寅，罢陕西都部署夏守赟、都钤辖王守忠，并赴阙。守赟性庸怯，寡方略，不为士卒所附，自河中徙屯鄜州，未及行，亟罢归。徙泾原、秦凤路缘边经略安抚使夏竦为陕西都部署兼经略安抚使、缘边招讨使，知永兴军。

己卯，以起居舍人、知制诰韩琦为枢密

直学士，陕西都转运使、天章阁待制范仲淹为龙图阁直学士，并为陕西经略安抚副使，同管勾都部署司事。初，仲淹与吕夷简有隙，及议加职，夷简请超迁之，帝以夷简为长者。既而仲淹入朝，帝谕仲淹使释前憾，仲淹顿首曰：“臣向所论盖国事，于夷简何憾也！”

以知同州庞籍为陕西都转运使。籍尝上言：“连年灾异，天久不雨，臣窃谓凡乘舆所用，宫中所费，宜取先朝为则。今宿师西鄙，力战重伤，方获功赏，而内官、医官、药官，无功时享丰赐，故天下指目，谓之三官。愿少裁损，专厉战功，寇不足平也。”

以国子监直讲林瑀、王洙并为天章阁侍讲。

景祐末，灾异数起，帝深自贬损。瑀言灾异皆有常数，不足忧。又依《周易》推演五行阴阳之变，为书上之。帝喜，欲迁其官。参知政事程琳以为不可，止赐章服。帝每读瑀书，有不解者，辄令御药院批问。瑀由御药院进谄谀之词，缘饰以阴阳，帝大好之。于是天章阁侍讲阙，端明殿学士李淑等荐洙，事在中书未行；一旦内批用瑀，执政皆怒瑀。吕夷简欲探帝意坚否，乃曰：“瑀，上所用；洙，臣下所荐。不容并进，二人惟上所择。”乃以洙、瑀名进。帝问洙何如，夷简言洙博学明经，帝曰：“吾已用瑀矣，若何？”夷简请并用二人，帝许之。既而右正言梁适劾瑀以内降除职，请治其罪。帝令以适章示之，卒不罪瑀。

壬午，斩辇官曹荣、陈吉于都市，从者皆配远恶州军牢城，卒拣辇官为禁军如初诏。

六月，权金署泾原、秦凤经略安抚判官尹洙数上疏论兵，其一请鬻爵为土兵葺营及所给物费。下三司使郑戬等参议以闻，戬等言：“卖官之令，已出权宜，然行之漫久。今更为烦细，算敛民财，书揭徼塞，使西戎有轻中国之心。”洙议遂寝。

丙戌，诏：“自今假日御崇政殿视事如前殿。”

丁亥，以宣徽南院使夏守贊同知枢密院事。侍御史赵及、右正言梁适，皆言守贊经略西事无功，不可复处枢府，逾七旬乃罢。

甲午，以鄜延副都部署开封任福为环庆副都部署兼知庆州。福上言：“庆州去蕃族不远，愿勒兵境上，按亭堡，谨斥候，因经略所过山川道路，以为缓急攻守之备。”帝善之，听便宜从事。

乙未，南京言鸿庆宫神御殿火。侍御史方偕引汉罢原庙故事，请勿复修。诏：“罢修神御殿，即旧基葺斋殿，每醮则设三圣位而祠之，壅旧像于宫侧。”

甲辰，诏：“陕西、河北、河东、京东、西路，量州县户口，籍民为乡弓手、强壮以备盗贼。”河北、河东强壮，自咸平以来有之，承平岁久，州县不复阅习，多亡其数。于是诏二路选补增广其数，并及诸路焉。

辛亥，复权武成军节度判官欧阳修为馆阁校勘。始，范仲淹为陕西经略安抚招讨，辟修掌书记，修以亲为辞，且曰：“今豪杰之士，往往已蒙收择，尚虑山林草莽有挺特知义慷慨之士，末得出门下也，宜少思焉！”

时西边日警，二府、三司虽假不休务。翰林学士丁度言：“苻坚<sup>(29)</sup>以百万师寇晋，谢安命驾出游以安人心。请休务如故，无使外国窥朝廷浅深。”壬子，诏：“自今遇旬假，听休务如旧。”帝尝遣使问御戎之策，度奏曰：“今士气伤沮，若复穷追巢穴，馈粮千里，轻人命以快一朝之意，非计之得也。莫若谨亭障，远斥候，控扼要害，为制御之全策。”因条上其策，名曰《备边要览》。

是月，辽射柳祈雨。

秋，七月，癸亥，鄜延钤辖张亢上疏言：“旧制，诸路部署、钤辖、都监，各不过三两员。今每路多至十四五员，少亦不减十员，

权均势敌，不相统制，凡有议论，互执不同。请约故事，别创使名，每路军马事止三两员领之。”

又曰：“昨延州之败，盖由诸将自守，不相为援。请令边城预定其法，凡贼入寇，某处为声援，某城寨相近出敢死士，某处设都、同巡检，则各扼其要害。又令邻路将取某救应，仍须暗以旗帜为号。昨刘平救延州，前锋军马陷贼寨者四指挥，平竟不知。又，赵瑜领军马间道先进，而赵振与王逵等趋寨门，至高头，平报贼张青盖驻山东，振麾兵掩袭，乃其子瑜也。臣在山外策应，未尝用本指挥旗号，自以五行支干别为引旗。若甲子日，本军相遇，则先者张青旗，后者以绯旗应之，此是干相生也。其干相克，支相生，支干相生相克亦如之。盖兵马出入，则百步之外不能相认，若不预立号，必误军期。”

又曰：“兵官务要张皇边事。刘平之败，正由贪功轻进。镇戍军最近贼境，每探马至，不问贼之多少，部署、钤辖、知军、都监皆出，至边壕，则贼已去矣。盖权均势埒，不肯相下，若其不出，则恐得怯懦之罪。又，比来诸班诸军有授诸司使、副至侍禁、殿直者，亦有白身试武艺而得官者；而诸路弓箭手，生长边陲，父祖效命，累世捍贼，乃无进擢之路，何以激劝边民！”

初，亢请乘驿入对，诏令手疏上之，其后多施用者。

乙丑，遣同修起居注祥符郭稹等使辽，告以用兵西边。议者谓元昊潜结辽人，恐益为边患，故特遣稹等谕意。辽主厚礼之，与同出观猎，延稹射，一发中走兔，众皆愕视。辽主遗以所乘马及它物甚厚。

己巳，降鄜延副都部署赵振为白州团练使，知绛州。

元昊自正月攻围塞门寨，振代范雍守延州，有兵七千八百余，按甲不动。寨中兵方千人，屡告急。五月初，振始遣百余

赴之，寨遂陷。都转运使庞籍劾奏振畏懦，

故坐贬。事

庚午，御延和殿，阅诸军习战阵。

丁丑，辽主如秋山。

八月，乙酉，以太常丞田况为陕西经略安抚司判官，试校书郎胡瑗为经略安抚司句当公事。况从夏竦，瑗从范仲淹所辟也。

乙未，以史馆修撰富弼为辽主正旦使。

戊戌，罢天下寺观用金箔饰佛像。

癸卯，遣屯田员外郎刘涣使邈川，谕嘉勒斯费出兵助讨西贼。嘉勒斯费召酋豪大犒，约尽力无负，然终不能有功也。

戊申，同知枢密院事夏守赟罢为天平节度使、判澶州<sup>(30)</sup>。守赟以子随卒，引疾求罢，从之。以龙图阁学士、权知开封府杜衍同知枢密院事。

己酉，徙知广州段少连为龙图阁学士，知泾州。

广州多蠻、猺，杂四方游手，喜乘乱为寇夺。上元燃灯，有报蕃市火者，少连方燕客，作傀戏，士女聚观以万计，其僚请罢燕，少连曰：“救火不有官乎？”作乐如故。须臾，火息，民不丧一簷，众服其持重。范仲淹经略西边，荐少连才堪将帅，故有是命。未至而少连卒。

庚戌，以范仲淹兼知延州，徙知延州张存知泽州。初，存自陕西都转运使徙延州，迁延不即行，既至，乃云素不知兵，且以亲年八十求内徙。仲淹因自请代存，从之。先是诏分边兵，部署领万人，钤辖领五千人，都监三千人，有寇则官卑者先出。仲淹曰：“不量贼众寡而出战，以官为先后，取败之道也。”乃分州兵为六将，将三千人，分部教之，量贼众寡，使更出御贼，贼不敢犯，既而诸路皆取法焉。夏人相戒曰：“无以延州为意，今小范老子腹中自有数万甲兵，不比大范老子可欺也！”大范，盖指雍云。

辛亥，诏范仲淹、葛怀敏领兵驱逐塞门等砦蕃骑出境，仍募已前弓箭手，给地居

之。

壬子，以益州草泽伊镇为试校书郎。镇数上疏言事，丁度、杨偕荐其才，召试学士院而命之。

延州都监灵武周美言于范仲淹曰：“贼新得志，其势必复来。金明当边冲，我之蔽也，今不亟完，将遂失之。”仲淹因囑美复城如故。数日，贼数万薄金明，阵于延州城北，美领众三千力战。会暮，援兵不至，乃徙牢山北，多设疑兵；贼望见，以为救至，即引去。时诸将多不利，美十余战，平旗帐二百，焚其帐二十，复故城堡甚众。

参知政事李若谷，以耳疾累章辞位，九月，戊午，罢为资政殿大学士、吏部侍郎、提举会灵观事。宫观置提举自若谷始。

以知枢密院事宋绶为兵部尚书，起复翰林学士晁宗悫为右谏议大夫，并参知政事。

以龙图阁直学士、权三司使郑戬为谏议大夫，同知枢密院事。戬在三司才半岁，复转运使考课格，分别殿最；又勾校三司出入，得羨钱四百万缗。

己未，以知制诰叶清臣为龙图阁直学士，权三司使事。中书进拟三司使，清臣不在选，帝特用之。清臣始奏编前后诏敕，使吏不能欺，簿帳之丛冗者，一切删去。内东门御厨，皆内侍领之，凡所呼索，有司不敢问，乃为合同以检其出入。

以都官员外郎普州景泰为左藏库使、知宁州。泰尝通判庆州，言“元昊包藏祸心，一旦有警，何以应敌！”三疏不报。已而元昊果反，泰复上《边臣要略》二十卷，《平戎策》十五篇，于是有荐泰知兵者，召对称旨，遂换武秩云。

辛酉，降知杭州、天章阁待制司马池知虢州。池性朴易，刺剧非所长，转运使江鈞、张从革劾池决事不当及稽留德音，坐是左迁。始，转运使既奏池，会吏有盗官银器系州狱，自陈为鈞掌私厨，出所费过半；又，越

州通判裁私物盗税，乃从革之姻遣人私请。或谓池可举劾以报仇，池曰：“吾不为也。”人称其长者。

癸亥，知绛州赵振降责潭州安置，坐观望逗挠，致陷塞门也。

诏：“自今都部署司及诸路部署司，应有寨棚申报贼寇入界，不以多少远近，并须画时救应。”

乙丑，诏：“河北、河东路强壮、陕西、京东、西路新置弓手，皆以二十五人为团，置押官；四团为都，置正副都头各一人；五都为指挥，置指挥使；各以阶级伏事，年二十系籍，六十免，取家人或它户代之，听私置弓弩。每岁十月后、正月前，分番上州教阅，半月即遣归农。或遇非时旬集守城及捕盜，日给粮二升。以籍上兵部，按举不如法者。”

丙寅，夏人寇三川寨，镇戎军西路都巡检杨保吉死之。明日，泾原路都监刘继宗、李纬、王秉等分兵出战，皆失利。泾州驻泊都监开封王珪将三千骑来援，自瓦亭寨至师子堡，贼围之数重，珪奋击，贼披靡，杀贼将二人，获首级甚多。贼遂留军纵掠，凡三日，官军战死者五千余人。

戊辰，以知枢密院事晏殊为检校太傅、充枢密使，同知枢密院事王贻永、刑部侍郎杜衍、右谏议大夫郑戬并为枢密副使。

庚午，以金署定国节度判官事种世衡为内殿承制、知青涧城。世衡在青涧，开营田二千顷，募商贾，货以本钱，使通货得利，城遂富实。间出行部族，慰劳酋长，或解与所服带。尝会客饮，有得羌事来告者，即予饮器，由是属羌皆乐为用。无定河蕃部钞边，率属羌讨击，前后斩数百首。

壬申，环庆副都部署任福等攻夏白豹城，克之。军还，贼遣百骑袭其后，守神林北路都巡检范全设伏崖险，贼半渡，邀击之，斩首四百级，生获七十余人。

壬午，陕西经略安抚副使韩琦以三川寨诸将败书闻，且言：“刘继宗、李纬等仓卒

出战，遂致退衄，望特免推鞠，但量其罪轻重等第削官，或更移降差遣，责其后效。王珪以孤军血战，身被重创，尚求益兵出斗，虽失亡数多，望贷其罪。”从之。

冬，十月，癸未朔，辽主驻中会川。

以御侍清河郡君张氏为才人。张氏，河南人。父尧封，擢进士第，补石州推官，未行，卒京师。尧封母，钱氏女也。张时八岁，与姊妹三人由钱氏入宫，漫长，得幸于帝。性巧慧，能探测人主意。帝以其良家子，待遇异诸嫔。

戊子，诏：“自今内降指挥与臣僚迁官及差遣者，并令中书、枢密院具条执奏以闻。”帝性宽仁，宗戚近幸有求内降者，或不能违故也。

甲午，赐泾原驻泊都监王珪名马二匹，黄金三十两，裹创绢百匹。复下诏暴其功以厉诸将，勒金字处置牌赐之，使得专杀。

乙未，端明殿学士李淑等上所定铜符<sup>(31)</sup>、木契、传言牌，下有司制之。

丙申，以环庆部署兼知庆州任福为龙神卫四厢都指挥使，赏白豹城之功也。寻命兼鄜延路副都部署。

庚子，出内藏绢一百万，下三司助边费。

初，鸿庆宫灾，集贤校理晋陵胡宿请修火祀，以閼伯配祭大火。礼官议因兴王之地，商丘之旧，作为坛兆，筵豆、牲币视中祠，岁以三、九月择日留司长吏奉祀，诏从之。

十一月，丙辰，以御撰《凤角集占》赐陕西诸路部署司。

赠延州塞门寨主高延德、权兵马监押王继元官，并录其子。故延州西路同巡检张圭三子亦皆授官。

甲子，女真侵辽边界，辽发黄龙府铁骑军拒之。

丙寅，徙知河中府、枢密直学士长沙狄蒙知郑州。有中贵人过河中，言将援渠于上

前。裴答以它语，退，谓所亲曰：“吾湘潭一寒士，今官侍从，可以老而自污邪！”

丁卯，以鄜延部署司指使狄青为泾州都监。青每临敌，被发，面铜具，出入贼中，皆披靡，无敢当者。尹洙为经略判官，与青谈兵，善之，荐于副使韩琦、范仲淹曰：“此良将才也。”二人一见奇之，待遇甚厚。仲淹以《左氏春秋》<sup>(32)</sup>授之曰：“将不知古今，匹夫勇耳。”青折节读书，悉通秦、汉以来将帅兵术，由是益知名。

乙亥，赠镇戍军西路都巡检使杨保吉为深州防御使。

丙子，以河东都转运使杨偕为枢密直学士，知并州。有中官预军事，素横，前帅优遇之，偕至，一绳以法，军政肃然。

是月，浙东军士鄂邻等杀巡检使张怀信，聚兵剽劫湖南、福建、广南诸州县，逃入海。怀信，内臣，性苛虐，邻等积怨忿，遂作乱。

十二月，癸未，出内藏库绢一百万助籴军储。

丙戌，诏司农寺以常平钱百万缗助三司给军费。自景祐末，不许移用常平，至是以兵食不足，始降是诏。

辛卯，辽以所得女真户置肃州。

辽诏：“诸犯法者不得为官吏，诸职官非婚祭不得沉酣废事，有治民安边之略者，悉具以闻。”

甲午，建神御库于宗正寺西，藏祖宗时神御法物于其中，从直秘阁赵希言、判太常寺宋祁请也。

乙未，徙知随州王德用知曹州。德用道过许州，梅询谓德用曰：“道辅害公者，今死矣。”德用曰：“孔中丞以其职言，岂害德用者？朝廷亡一忠臣，可惜也！”

晁宗憲等至永兴议边事，夏竦等合奏：“今兵与将尚未习练，但当持重自保，俟其侵轶，则乘便掩杀，大军盖未可轻举。”及刘承宗等败，帝复以手诏问师期，竦等乃画攻

守二策，遣副使韩琦、判官尹洙驰驿至京师，求决于帝。己亥，入对崇政殿。先有诏，琦迁礼部郎中，洙加集贤校理。琦言：“臣以大计，不俟召赴阙；若侥幸进秩，将不容于清议。”辞不拜。

癸卯，兵部尚书、参知政事宋绶卒。帝临奠，辍二日朝，赠司徒兼侍中，谥宣献。

乙巳，诏鄜延、泾原两路，取正月上旬同进兵入讨西贼。帝与两府大臣共议，始用韩琦等所画攻策也。枢密副使杜衍独以为非万全计，争论久之，不听。大臣有欲以沮军罪衍者，遂求罢，亦不听。始，晁宗憲即军中问攻守策，众欲大举，经略判官田京曰：“驱不习之师，撄锐锋，深入贼地，争一旦之胜，此兵家所忌，师出必败。”或有议讲和者，京又曰：“贼兵未尝挫，安肯和也！”

丁未，诏开封府、京东、西、河东路括驴五万以备西讨。

戊申，以通判河中府皮仲容知商州兼提点采铜铸铁钱事。仲容尝建议铸大钱，一当十，既下两制及三司议其事，谓可权行以助边费，故有是命。

初，韩琦安抚陕西，尝言陕西产铁甚广，可铸钱兼用。于是叶清臣从仲容议，铸当十钱。翰林学士承旨丁度曰：“禁旅戍边，月给百钱，得大钱裁十，不可畸用。旧钱不出，新钱愈轻，则粮刍增价。复有湖山绝处，凶魁啸聚，炉冶日滋，居则铸钱，急则为盗，民间铜铅之器悉为大钱，何以禁止乎？”

是岁，仍诏商人入刍粟陕西并边，愿受东南盐者，加数予之。

### 【注释】

(1)都监：宋代置于路、州、府、军、监的武官。其置于路者，称路分都监，掌统本路禁旅屯戍、边防训练之政令，州府以下都监，则掌其本城屯驻、兵甲、训练差使之事，资浅者称为监押。

(2)莱州：隋开皇五年(585)改光州置。治掖县(今莱州市)。辖境相当今山东胶莱河以东地

区。大业初改为东莱郡。

(3)内史府：元主管太祖旧翰耳朵及晋王甘麻刺位下事务的机构。至元二十九年(1292年)置。秩正二品。

(4)光禄卿：秦时称郎中令，汉武帝太初元年(前104年)改称光禄勋，主官门宿卫及侍从之事，秩中二千石，为九卿之一。

(5)宗正寺：机构名，始于北魏。即前代宗正之职。北齐因之，加“大”字。隋唐复去大字。唐宗正寺有卿人，从三品上，位视列曹尚书，以宗室为之。

(6)御试：又称廷试。元代科举考试中由皇帝主持的考试，为御试。是科举最高阶段的考试，会试合格者方有资格参加。御试只考一场策问，按对策评名次。

(7)郢州：隋开皇十年(590年)置。治万安县(十八年改郢城县，今郢城县东)。大业三年(607年)改为东平郡。唐武德年间复为郢州。北宋宣和元年(1119年)，升为东平府。

(8)天章阁：宋阁名。初建于真宗天禧四年(1020年)，次年完工。以真宗在位受天书祥符，取“为章于天”议，命名为天章阁。

(9)审刑院：北宋中央最高司法审覆机构。本为中书省刑房之职，由军臣所领，太宗淳化二年(991年)析置审刑院。

(10)大理寺：官署名。夏商以来，历代都有掌刑狱、司法的机构，夏称大理。宋大理寺组织略同于唐制，但职权常疏，司法实权为审刑院所掌握。

(11)狄青：(1008—1057)北宋大将。字汉臣，汾州西河(今山西汾阳)人。行伍出身，在对西夏战争中屡立战功，为范仲淹等所擢用，由士兵升为大将。

(12)直集贤院：官名。简称直院，掌值集贤院之事，为文臣清望官之一。《宋朝会要》曰：淳化元年八月二十六日，以和蒙直集贤院。集贤旧无直院，淮江南李氏尝以朝士任之。至是始置，从新置也。”

(13)直史馆：唐宋文史官。宋高宗《事物纪原·法从清望郡：直史馆》：“《唐会要》曰，贞观三年闰十二月，移史馆于门下省，具修撰史事，以他官首领，或品卑而有才者，亦直焉。”

(14)防御使：唐宋武官名。武则天时，始置于边地。安史之乱后，分设于中原诸军事要地。掌本

区军务，以防御寇乱。

朱

(15)刺史：州长官。秦置御史监郡。汉初省，后有丞相遣史分刺诸郡，不常置。宋始以朝臣出知州事，称知州，刺史之名渐废。

(16)延州：西魏废帝三年(554年)改东夏州置。治广武县(今延安市东北)。唐治肤施县(今延安市东北，北宋移至今市)。北宋属永兴军路，元祐四年(1089年)升延安府。

特

(17)经略安抚使：唐边州军事长官。贞观二年(628年)，始于沿边重要地区设置，掌边地军队。其后常以节度使兼任。

(18)潼关：东汉置。在今陕西潼关县东北杨家庄附近。当陕西、河南、山西三省交通要冲，自古为军事重地。

(19)亳州：北周末改南亳州置。治小黄县(隋改谯县，今亳州市)。唐辖境相当今安徽亳州市，涡阳、蒙城及河南鹿邑、永城、郸城等县地。

(20)吏部侍郎：吏部官员。曹魏改选部为吏部，吏部尚书下辖曹有吏部曹，吏部曹的主官称吏部侍郎、郎中或吏部郎，其郎中、侍郎的区别，仅在于郎官资历的深浅。

(21)秦风路：北宋熙宁五年(1072年)分陕西路西部置。治秦州(治今甘肃天水市)。辖境相当今甘肃蒲河、陕西漆水河以西，秦岭、南秦岭、岷山以北等地。元丰元年(1078年)又并入陕西路。

(22)营田使：唐置。掌军垦之事。或专派大使；或由节度使兼摄；或另置，隶属于节度使。宋于北方边防之地亦沿置，称招置营田使，营田制置使，亦有由州郡长官兼。

(23)三司使：五代后唐盐铁使、度支使、户部使的合称。至宋时，并盐铁、度支、户部为一，称三司，亦称计省，由三司使总揽其事，为掌财政的最高长官。

(24)提点刑狱：简称提刑司、宪司或宪台。宋太宗淳化二年(991年)置。寓有分转运使职权之意。掌纠察本路狱讼、讯问囚徒、详覆案牍等事，并有稽察漕司之权。

(25)御药院：宋金元宫廷医药机构。掌按验秘方，和剂药品，以进御及供奉禁中之用。至道三年始置，以入内供奉禁中之用。

(26)太常博士：秦置。汉为太常属官，掌通古今，名顾问，教授诸生，制度礼仪。后世沿置。宋明以后，地位渐低。